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OUGANG CONCORD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03)

###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上海申佳25%全部股本權益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恒輝(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該協議，據此，恒輝同意向買方出售上海申佳25%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45,360,000元)(扣除由於出售事項而產生有關法例規定應付稅款和交易支出之前)。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上海申佳任何權益。

出售事項之代價將於完成更改股本權益之擁有權後十個工作日內以現金支付，而該股本權益擁有權之更改將於該協議生效日起的兩個月內辦理完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2)條，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 該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賣方： 恒輝世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寶鋼集團上海二鋼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申佳75%權益之主要股東，其主要從事製造鋼絲繩及金屬製品。

#### 出售上海申佳25%全部股本權益

根據該協議，恒輝同意遵照及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向買方出售上海申佳25%全部股本權益。

## 代價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人民幣 40,00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45,360,000 元) (扣除由於出售事項而產生有關法例規定應付稅款和交易支出之前)。代價將於完成日以現金支付。

代價乃由恒輝及買方經參考上海申佳之資產淨值，按公平原則磋商後而釐定。

代價較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所示上海申佳資產淨值之 25%，即人民幣 23,093,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26,186,000 元)有溢價 73.2%。

本公司確認，盡各董事所知及所信，並經過所有合理查詢，買方(上海申佳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是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定義)的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條件

完成乃取決於下列條件可於該協議生效日起的兩個月內達成：

- (i) 本公司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批准該協議；
- (ii) 經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或有關法規機關批准更改股本權益之擁有權；及
- (ii) 雙方獲得有關所需之同意、批准或豁免，以確認該協議之簽訂及完成已生效。

## 完成

完成將於該協議之條件已獲達成後之十個工作日內。

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上海申佳任何權益。

## 上海申佳的資料

上海申佳是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其主要從事製造預應力鋼絞線及鋼絲。上海申佳之股本權益目前由恒輝和買方分別以 25%及 75%的比率持有。

## 上海申佳之財務業績概要

根據上海申佳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其資產淨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 108,962,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123,600,000 元)。

上海申佳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前及除稅後之虧損 / 溢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作出調整)分別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 溢利	(6,187)	14,876
除稅後(虧損) / 溢利	(6,369)	12,12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海申佳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除稅前及除稅後之虧損分別為人民幣 2,851,000 元及人民幣 3,177,000 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本集團佔上海申佳之除稅前及除稅後之虧損 / 溢利分別列示如下：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佔除稅前(虧損) / 溢利	(1,770)	3,680
佔除稅後(虧損) / 溢利	(1,820)	3,015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出售事項中將錄得約港幣 26,260,000 元的未經審核收益淨額。收益之計算為代價減去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上海申佳 25%全部股本權益之淨資產賬面值及由於出售事項而產生有關法例規定應付稅款及交易支出，再加上包括在本集團之滙兌儲備中滙兌差額的應佔部份。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上海申佳之股本權益賬面值列示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集團於上海申佳之股本權益	26,186	39,467

本集團採納會計權益法為持有上海申佳股本權益之釐訂價值基準。

扣除出售事項之所有必需費用後，出售事項之淨款項擬用作於一般營運資金，尤其用於鋼簾線業務。

##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利益

由於上海市地方政府已根據節能減排政策的相關法例要求實行結構調整計劃，因此，上海申佳的生產線須停止運作及搬遷其廠房。該搬遷將使上海申佳負上一筆巨大的支出，而董事會相信上海申佳在未來數年將不能繼續對本集團帶來貢獻。鑑於上海申佳不確切和起伏不定的前景，董事會相信出售上海申佳（其為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的全部股本權益乃符合本集團的利益，並可將所得款項進一步用作發展本集團的核心業務－製造鋼簾線。

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在出售事項中將可獲得未經審核的收益，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包括代價)屬公平合理，並認為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本公司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鋼簾線以及銅及黃銅材料的貿易及加工。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恒輝持有上海申佳 25%的股本權益。恒輝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持有上海申佳之股本權益。

## 一般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06(2)條，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 釋義

「該協議」	恒輝與買方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就出售事項訂立之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首長實佳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日」	該協議之條件獲達成後之十個工作日內
「代價」	出售事項之代價，總額為人民幣 40,00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45,360,000 元
「董事」	本公司之董事
「出售事項」	根據該協議條款，恒輝向買方出售上海申佳 25%全部股本權益
「恒輝」	恒輝世紀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港幣，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寶鋼集團上海二鋼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申佳 75% 權益之主要股東，其主要從事製造鋼絲繩及金屬製品
「人民幣」	人民幣，乃中國之法定貨幣
「上海申佳」	上海申佳金屬制品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註冊資本為 10,000,000 美元及投資總額為 20,000,000 美元。其股本權益目前由恒輝和買方分別以 25% 及 75% 的比率持有
「股東」	本公司之股東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美元，乃美國之法定貨幣
「工作日」	中國之一般按正常營業時間開門營業的任何工作日(星期六及星期日除外)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首長寶佳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曹忠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僅作本公告用途，若干以人民幣結算之數額按滙率為人民幣 1 元兌港幣 1.134 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曹忠先生( 董事長 )、李少峰先生( 董事總經理 )、佟一慧先生( 董事副總經理 )、梁順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鄧國求先生( 董事副總經理 )、Geert Johan Roelens 先生( 執行董事 )、葉健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裔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陳重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